

固原市教育体育局
中共固原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固原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文件

固教体函〔2023〕18号

关于印发第四批自治区“塞上名师”
推荐工作方案的通知

各县（区）教育体育局、党委人才办（人才工作局）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市直各学校（园）、市教研室：

现将《第四批自治区“塞上名师”推荐工作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组织实施。



中共固原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

固原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

2023年3月22日

第四批自治区“塞上名师”推荐工作方案

根据自治区教育厅、人才办、人社厅《关于开展第四批自治区“塞上名师”推荐工作的通知》（宁教函〔2023〕37号）精神，特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推荐范围及数量

面向全市各级各类学校（含民办学校）在职在岗教师、教研机构的教育教学研究人员，经逐级推荐确定2名“塞上名师”。推荐名额：各县（区）教育体育局、市直各学校（园）、市教研室各1名。

二、推荐条件

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忠诚热爱教育事业，模范履行岗位职责，带头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求真务实、爱岗敬业、传播知识、塑造新人，充分展现新时代“四有”好老师的光荣形象，教龄15年以上且为高级技术职务。同时应具备以下条件：

1.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坚持以德立身、以德立学、以德施教、以德育德，师德高尚、为人师表、行为世范；

2.坚守教育教学一线，认真履行教学和教科研岗位职责义务，高质量完成工作任务，专任教师课时量不低于规定标准（职

业院校教师课时量包括实训、实习等实践课程)；

3.积极推进教育理念和教学方法改革创新，在教学改革、教材建设、实验（实训）室建设、提高教育教学质量等方面成绩显著，示范引领作用突出；

4.积极实施素质教育，坚持把思想政治工作贯穿教育教学全过程，注重“三全”育人，促进学生全面发展，敬重学问、关爱学生，在培养人才等方面成绩突出，模范带头作用突出；

5.在教育教学研究、科学研究、技术推广等方面取得创造性的成果，且成果具有重要的科学价值或取得良好的社会效益；

6.具有领军才能和团队组织能力，在教育领域和社会范围享有较高知名度和影响力，师生群众公认。

有以下情形之一的，不得申报：

1.已获得自治区“塞上英才”“政府特殊津贴”“塞上名家系列”、特级教师及相当层次或高于以上层次奖励的；

2.担任副厅级以上领导职务或享受副厅级以上待遇的；

3.受到党纪政务处分或组织处理尚在影响期内的；

4.近5年年度考核被确定为基本合格、不合格或基本称职、不称职等次的；

5.严重违反新时代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的；

6.凡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有关政策，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、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；

7.具有其它不适宜推荐申报情形的。

三、推荐程序

(一)组织申报。全市各级各类学校根据“塞上名师”的推荐条件组织申报，经综合评议和领导集体研究后确定拟推荐人选，公示5个工作日无异议后分别报市、县（区）教育体育局。

(二)提名推荐。各县（区）教育体育局、市直各学校（园）、市教研室认真核实申报人的参评条件，采取个别谈话、业绩考察等方式，重点考核提名人选的师德表现、履职情况、育人效果、工作实绩等，并按管理权限征求组织人事、纪检监察、公安等部门意见。各县（区）教育体育局会同党委人才办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研究提名，将提名人选报送至市教育体育局教师工作科（906室）。

(三)评审考察。市教育体育局、市委人才办、市人社局抽调教育专家5人，组成“塞上名师”评审委员会，对推荐人选师德表现、育人效果、教学业绩、科研成果等进行评审，确定推荐人选后进行考察，考察合格人选报自治区教育厅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(一)各县（区）教育体育局、市直各学校（园）、市教研室要加强组织领导，深入宣传动员，精心组织实施，统筹考虑不同层次、不同类型的学校和教科研机构提名推荐人选，切实做好评审推荐工作。

（二）各县（区）教育体育局、市直各学校（园）、市教研室要实事求是、严格标准、优中选优，将业绩和贡献作为衡量标准，将立德树人成效作为根本标准，严格落实师德师风一票否决制，确保推荐对象业绩突出、群众公认。

（三）各县（区）教育体育局、市直各学校（园）、市教研室要确保所有申报个人平等参选，不搞弱势陪选、戴帽推荐。对未严格按照推荐条件和规定程序推荐的人选和单位，经查实后撤销其推荐资格，取消学校（单位）下一届推荐资格，并追究相关人员责任。

各县（区）教育体育局、市直各学校（园）、市教研室务必于2023年4月15日前将开展第四批“塞上名师”推荐工作报告(包括推荐程序、推荐委员会组成情况、评审结果、公示情况等)，与推荐申报表相对应的证明材料复印件（1套，推荐单位审核并加盖公章）以及推荐人选汇总表、征求意见表、推荐工作联系表（推荐单位审核并加盖公章）等报送市教育体育局教师工作科，同时提交电子稿。证明材料以标书样式装订成册，逾期不报视为自动放弃。

联系人：张志军

联系电话：0954-2929499

- 附件：1.第四批自治区“塞上名师”推荐申报表
2.第四批自治区“塞上名师”推荐人选汇总表
3.第四批自治区“塞上名师”推荐对象征求意见表
4.第四批自治区“塞上名师”推荐工作联系表

附件 1

第四批自治区“塞上名师”推荐申报表

姓 名	_____
主 讲 课 程	_____
工作单位（盖章）	_____
推荐单位（盖章）	_____

填报时间： 年 月 日

填表说明

- 一、本表必须如实填写，不得作假，违者取消推荐资格。
- 二、本表用打印方式或用钢笔、黑色签字笔填写，字迹清晰工整，数字统一使用阿拉伯数字。
- 三、出生日期填写格式为年--月--日。
- 四、籍贯填写格式为 XX 省 XX 市 XX 县。
- 五、有下列情况者，请在“特殊说明”一栏中标注：市级以上“教学名师”“骨干教师”，中小学班主任、高校辅导员等。
- 六、学习经历填写从中学开始的教育情况，按受教育的时间顺序填写，精确到月，不得断档(YYYY-MM—YYYY-MM)。
- 七、工作经历填写从第一次参加工作以来的情况，按时间顺序填写，精确到月，不得断档(YYYY-MM—YYYY-MM)。
- 八、“2017 年以来教学工作量”一栏由申报人所在学校按每学年课时数填写；申报人为教授、副教授的，所在高校要在备注栏中注明学校规定的本、专科教学工作量情况。
- 九、申报表中各项内容，根据实际情况填写，没有可不填。
- 十、此表一式 3 份，规格为 A4 纸。

申请人承诺:

本人承诺以下所填内容完全真实，如有虚假，愿意承担相应责任。

申请人（签字）：
2023 年 月 日

一、基本情况

姓 名		性 别		照片 (近期2寸正面半身 免冠彩色照片)
民 族		出 生 日 期		
籍 贯		政 治 面 貌		
身 份 证 号		健 康 状 况		
学 历 学 位		专 业 或 长 专		
参 加 工 作 日 期		教 龄		
特 殊 说 明				
工 作 单 位		职 务		
职 称		行 政 级 别		
工 作 单 位 联 系 电 话		个 人 联 系 电 话		
学 习 经 历	时 间	在 何 学 校	获 得 学 历、学 位	

工作经历	时间	工作单位	职务（职称）	
曾获主要荣誉情况（限10项）	序号	奖项名称	颁发机构	颁发时间

二、师德师风表现情况

师 德 师 风 评 价	(所在单位出具, 不超过 500 字)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

三、教学科研实绩

1. 2017 年来教学工作量

学年度	工作量 (课时)	备注
2017-2018		
2018-2019		
2019-2020		
2020-2021		
2021-2022		

2. 优质课、示范课、公开课、观摩课等获奖情况（限 10 项）

授课名称	主办单位	获奖名称及等级	文件名称及编号

3. 教育教学成果（含论文、著作、教材、案例、研究报告等）及获奖情况（限 10 篇）

成果名称	发表刊物/出版社	署名次序	获奖级别及等级	文件名称及编号

4.教学改革和科研项目（含课题）及获奖情况（限10项）

名称	来源	经费（万元）	署名次序	获奖级别及等级	文件名称及编号

5.人才培养情况

指导、培养青年教师情况（限10项）				
培养教师姓名	时间	项目	成果	文件名称及编号
指导学生发展、就业、创新创业、社会实践、社团活动、竞赛展演等（限10项）				
时间	项目		成果	文件名称及编号

主要事迹(主要包括立德树人成效、教育教学实绩、人才培养、教研成果贡献等,字数不超过1500字)

附件 2

第四批自治区“塞上名师”推荐人选汇总表

推荐单位（盖章）：_____

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

序号	姓名	性别	民族	政治面貌	学历学位	工作单位	职务	行政级别	职称	身份证号	联系电话	通讯地址	备注

填表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注：按推荐顺序填写，一式 3 份上报。

附件 3

第四批自治区“塞上名师”推荐对象征求意见表

姓名： _____ 单位： _____

职务： _____

组织人事 部门意见	签字人： (盖章) 年 月 日
纪检监察 部门意见	签字人： (盖章) 年 月 日
公安部门 意见	签字人： (盖章)

	年 月 日
--	-------

注：征求意见表一式 3 份。

附件 4

第四批自治区“塞上名师”推荐工作联系表

推 荐 单 位 (盖 章)
 填表日期: 年 月 日

	姓名	单位	职务	办公电话	手机	传真
分管领导						
联系人						

注: 各单位推荐工作联系表请于 4 月 1 日前盖章发送至邮箱 (nxjytjsgzc@126.com)。

